**衡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 2022年度 ）

部门(单位)名称：衡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预算编码：402001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自评■

中介机构评价□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■

中介机构□

报告日期：2023年02月25日

衡阳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强化绩效理念，提高预算单位责任意识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衡阳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2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蒸财绩函2022〕1号）等文件和通知精神，我局认真组织进行了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**

我局内设14个股室，分别是办公室、计财股、人事政工股、行政审批服务股、政策法规股、勘察设计管理股、公用事业管理股、建筑工程管理股（加挂危房鉴定办公室牌子）、产权管理股、物业管理股、消防管理股、人防工程管理股（战时转换为工程信息部）、人防稽查宣教股（战时转换为政治工作部）、人防战备保障股(战时转换为综合保障部）。

**（二）人员编制情况**

我局为一级预算单位，共有编制104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30人；事业编制74人（下设二级机构城建档案馆、中洲公园并入）。

**（三）部门职责职能**

主要工作任务是管理全县住房和房地产行业、监督管理城乡建筑市场、建筑装修准入、施工许可、建筑企业资质、工程招投标、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定额，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实施；管理工程质量及对安全生产监督、检查，管理全县人防工程建设，城建档案，城市供水、排水管理等。

**（四）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**

在本年度收支预算内，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：
　　目标1：重点抓好：“老旧小区改造、农村危房改造、供水、供气、突出治水工程”。
　　目标2：监督管理城乡建筑市场、建筑装修准入、施工许可、建筑企业资质、工程招投标、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定额
　　目标3：管理工程质量及对安全生产监督、检查。
　　目标4：管理全县人防工程建设，城建档案，城市供水、排水管理。

　　目标5：自建房排查**：**严格按照“六步工作法”（即一看房、二看图、三看证、四认定、五整改、六验收），扎实开展居民自建房排查。

2022年实际完成情况：

目标1、2、3、4、5全部完成。

**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**

**（一）经批复的预、决算情况**

1、预算情况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50.26万元，上年结余1081.1万元，共计3231.36万元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31.36万元，基本支出791.26万元，项目支出2440.1万元。

2、决算情况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87.9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37.17万元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87.95，其中基本支出1196.54万元，项目支出3991.41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6137.17万元。

　　**（二）部门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2年总收入11505.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财政拨款收入5187.9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137.17万元，其他收入179.98万元。总支出11505.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196.54万元，项目支出4171.3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6137.17万元，年底总结余0万元。

1. **基本支出情况**

　　基本支出共计1196.54万元，具体情况为：（1）工资福利支出 1038.58万元，（2）公用经费支出125.41万元，（3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32.55万元。

1. **项目支出情况**

项目资金实行使用部门提出支出申请报告，财务进行审核，主要领导同意后据实安排支出。涉及招标采购的项目严格执行项目招标和竣工验收，事前按照政府采购的规定申报采购计划，实施中对资金投向及年度资金调度进行详细规划，并及时将项目支出按预算科目编报财务决算。

项目支出10308.57万元，具体情况为：人民防空支出156.25万元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719.45万元、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157.05万元、老旧小区改造支出1250.63万元、其他污染防治支出13.01万元、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支出108.16万元、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356.4万元、水体支出1300万元、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60.45万元、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50万元、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137.17万元、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支出6000万元。

　　**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**

　　2022年初批复预算的“三公”经费为13.76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10.56万元，因公出国费用0万元，公务用车3.2万元。

全年决算支出“三公”经费13.76万元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10.56万元，因公出国费用0万元，公务用车3.2万元。

**（四）资金结转和结余情况**

　　因决算报表改革，无结转结余。

　　**（五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与制度建设情况**

1、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。今年，根据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审计等部门的意见，我局对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进行了完善。同时，在财务开支把关方面认真执行相关文件并严格财务开支审批程序，加强对各项开支的管理。重点保障日常运转及重点工作的需要，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2、依法依规公开部门预决算。根据全县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，我局已在衡阳县党政门户网站公开了2022年部门预算和2021年决算，社会反响良好，圆满完成了预决算公开工作。

3、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。我局对资产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清查核实，加强国有资产管理。

**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6137.17万元。

1. 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**

无

1. **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无

**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**

2022年，我局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。通过评价组自评，根据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》评分，得分96分，按照《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》规定，综合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为优秀。

**（二）综合评价情况**

⒈部门资金情况总分10分，得分10分。年度资金金额11505.11　万元，执行率为100%。

⒉产出及效益指标总分为80分，得分80分，主要情况如下：

⑴产出指标总分为50分，得分50分。

①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：**新正街单建式平战结合人防工程。**于2022年9月全部竣工，2022年10月份正式开始商业运行.**老旧小区改造：**2022年全县纳入中央补助支持改造项目28个（其中13个小区纳入重点民生实事），涉及2448户居民、102栋房屋、住宅建筑面积31.15万平方米。**农村危房改造：2**022年全县任务数560户，到目前为止，已全部竣工，竣工率为100。**保障性租赁住房：**2022年全县建设任务数为642套，共6个项目，为全市试点建设任务，现已全部建设完成。**住房租赁补贴：**2022年全县发放任务数为550户，实际完成发放774户，完成任务数140%。**既有住宅加装电梯：**2022年省厅下达我县任务数15台，全县实际完成审批25台（其中已建成14台，施工阶段的9台），超额完成全年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任务。**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：**一期启动的金兰、洪市2座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，库宗桥、井头、渣江、界牌、台源、集兵及二期启动的曲兰、大安、岘山、关市、演陂、三湖、金溪、石市、杉桥共15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及配套管网已全部建成，有望在今年年底通水试运。**自建房排查：**严格按照“六步工作法”（即一看房、二看图、三看证、四认定、五整改、六验收），扎实开展居民自建房排查。累计排查居民自建房231638栋（经营性4044栋，非经营性227594栋），排查率和信息录入率均达100%。

**②**质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。

**③**时效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，完成指标值。

④成本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，完成指标值。

⑵效益指标总分30分，得分26分。

　　①经济效益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。

　　②社会效益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，但还有所提升，扣2分。

③生态效益数量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，但还可有所改善，扣1分。

④可持续影响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目标，完成指标值，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城乡建设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不断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但还可有所提升，扣1分。

　　3、满意度指标总分为10分，得分10分：一年来，全县住建工作在省市住建部门的关心指导下，在“县四大家”的正确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“三五一”工作思路，主动作为，攻坚克难，聚力中心化攻坚年，统筹推进安全与发展，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。

通过发放满意度佂意见表，群众对我单位反馈结果都满意。

**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1、账务处理有待进一步规范，健全财务制度。

2、年初预算的编制较为精细，按照费用支出的使用范围和内容，进行了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的严格区分，并按照预算的最末级明细进行预算支出管理，专款专用。但对于追加项目支出、上年结余结转的项目资金，没有进行预算分解，编制明细预算。

3.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，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

1. **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1、抓好财务预算管理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充分发挥监督作用。

2、严格财务支出审批。抓好审核和审批两个环节，在审核审批中严把支出关，切实维护财务纪律的严肃性。

3、强化经费管理。重点加强招待费和公务用车的管理，严格控制支出，降低经费支出。

**九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　　无

附件：

1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2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附件1-1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填报单位：衡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　　　填报时间： 2023年2月20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| 编制数 | 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| 控制率 |
| 　104 | 104　 | 　100% |
| 经费控制情况 | 当年决算数 | 当年预算数 | 上年决算数 |
| 一、部门基本支出 | 1196.54 | 791.26 | 2319.07 |
|  其中： 1、压缩一般性支出 | 10% | 10% | 10% |
|  2、三公经费 | 13.76　 | 13.76　 | 4.81 |
| 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| 3.2　 | 3.2　 | 1.91　 |
|  其中：公车购置 | 0　 | 0　 | 　0 |
|  公车运行维护 | 3.2　 | 3.2　 | 1.91 |
|  公务接待 | 10.56　 | 10.56　 | 2.9 |
|  出国（境）经费 | 0　 | 0　 | 0　 |
| 二、部门项目支出 | 10308.57　 | 　 | 3340.15　 |
|  1、业务工作专项(一个项目一行) | 　 | 　 | 　 |
|  2、运行维护专项(一个项目一行) | 　 | 　 | 　 |
| 3、县级专项资金（一个专项一行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政府采购金额 | 　 | 　 | 　 |
|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| 1. 加强领导，确保节约落到实处。
2. 加强宣传，促进正确观念的树立。
3. 完善机制，确保节约措施的落实。
4. 开展节约的活动，制订节约的具体规定。
 |

说明：“公用经费”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；“项目支出”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，包括业务工作项目、运行维护项目和县级专项资金等。

填表人：王利归 联系电话： 18627686228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邹立新

附件1-2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 2022 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衡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时间：2023年2月20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资金（万元） |  | 全年预算数 | 全年执行数 | 预算执行率 | 分值 | 得分 |
| 年度资金总额　 | 3231.36 | 11505.11　 | 356%　 | 10 | 10 |
| 按收入性质分类 | 按支出性质分类　　 |
|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| 5187.95 | 基本支出 | 1196.54 |
| 政府性基金拨款 | 6137.17 |  1.人员经费 | 1071.13 |
| 纳入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| 　 |  2.公用经费 | 125.41 |
| ……拨款 |  | 其中：三公经费 | 13.76 |
| 其他资金 | 179.98　 | 项目支出 | 10308.57 |
| 年度总体目标 | 年初预期（设定）目标　 |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|
| 在本年度收支预算内，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：目标1：重点抓好：“老旧小区改造、农村危房改造、供水、供气、突出治水工程”。目标2：监督管理城乡建筑市场、建筑装修准入、施工许可、建筑企业资质、工程招投标、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目标3：管理工程质量及对安全生产监督、检查。目标4：管理全县人防工程建设，城建档案，城市供水、排水管理。目标5：自建房排查**：**严格按照“六步工作法”（即一看房、二看图、三看证、四认定、五整改、六验收），扎实开展居民自建房排查。 | 全年实际完成：**新正街单建式平战结合人防工程。**于2022年9月全部竣工，2022年10月份正式开始商业运行.**老旧小区改造：**2022年全县纳入中央补助支持改造项目28个（其中13个小区纳入重点民生实事），涉及2448户居民、102栋房屋、住宅建筑面积31.15万平方米**农村危房改造：2**022年全县任务数560户，到目前为止，已全部竣工，竣工率为100%**保障性租赁住房：**2022年全县建设任务数为642套，共6个项目，为全市试点建设任务，现已全部建设完成。**住房租赁补贴：**2022年全县发放任务数为550户，实际完成发放774户，完成任务数140%。**既有住宅加装电梯：**2022年省厅下达我县任务数15台，全县实际完成审批25台（其中已建成14台，施工阶段的9台），超额完成全年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任务。**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：**一期启动的金兰、洪市2座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，库宗桥、井头、渣江、界牌、台源、集兵及二期启动的曲兰、大安、岘山、关市、演陂、三湖、金溪、石市、杉桥共15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及配套管网已全部建成，有望在今年年底通水试运行；**自建房排查：**严格按照“六步工作法”（即一看房、二看图、三看证、四认定、五整改、六验收），扎实开展居民自建房排查。累计排查居民自建房231638栋（经营性4044栋，非经营性227594栋），排查率和信息录入率均达100%。 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　 | 年度指标值 | 实际完成值 | 分值 | 得分 |
| 产出指标（50分） | 数量指标 | 老旧小区改造 | 2022年全县纳入中央补助支持改造项目28个 | 全部竣工，竣工率100% | 3 | 3 |
| 农村危房改造 | **2**022年全县任务数560户 | 全部竣工，竣工率100% | 3 | 3 |
| 保障性租赁住房 | 2022年全县建设任务数为642套，共6个项目 | 已全部建设完成 | 3 | 3 |
| 住房租赁补贴 | 022年全县发放任务数为550户， | 完成任务数140% | 2 | 2 |
|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| 2022年省厅下达我县任务数15台 | 超额完成全年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任务 | 2 | 2 |
| 自建房排查 | 要求排查率和信息录入率均要确保达到100%。 | 排查率和信息录入率均达100%。  | 2 | 2 |
| 质量指标 | 老旧小区改造 | ≥100% | 100% | 3 | 3 |
| 农村危房改造 | ≧100% | 100% | 3 | 3 |
| 保障性租赁住房 | ≧100% | 100% | 3 | 3 |
| 住房租赁补贴 | ≧100% | 140% | 2 | 2 |
|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| ≧100% | 100% | 2 | 2 |
| 自建房排查 | ≧100% | 100% | 2 | 2 |
| 时效指标 | 2022年1月-12月 | 2022年1月-12月 | 100% | 10 | 10 |
| 成本指标 | 　11505.11 | 　11505.11 | 100% | 10 | 10 |
| 绩效指标 | 效益指标（30分）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公益项目 | 公益项目 | 100% | 10 | 10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市民休闲舒适度 | 有所提升 | 98% | 10 | 9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人居环境 | 有所改善 | 98% | 10 | 9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城市文化品味 | 有所提升 | 98% | 10 | 9 |
| 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 |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社会公众满意度 | 满意 | 100% | 10 | 9 |
| 综合评定等级 | 优 | 总 分 | 100 | 96 |
| 说明 | 偏差及原因分析 | 改进措施 |
|  |  |

填表人： 王利归 联系电话： 18627686228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邹立新

说明：1.分值设定100分，其中预算执行率10分、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。除预算执行率外的指标应根据权重自行合理设定分值。

 2.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（S≥90）、良好（90＞S≥80）、较差（80＞S≥60）、 差（S＜60）。

 3.三级绩效指标按需自行增减行。个别不涉及的二级指标可自行删除。